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SSON HOLDINGS LIMITED

天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01)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及
董事退任**

茲提述天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發出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作為點票之監票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各項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775,894,554 (97.96%)	16,172,146 (2.04%)
2.(a) 重選下列董事：		
(i) 陳德坤先生為執行董事。	21 (0.000003%)	792,066,679 (99.999997%)
(ii) 盛司光先生為執行董事。	21 (0.000003%)	792,066,679 (99.999997%)
(iii) 吳家榮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75,894,554 (97.96%)	16,172,146 (2.04%)
2.(b) 授權董事會釐定相關董事之酬金。	775,894,554 (97.96%)	16,172,146 (2.04%)
3. 續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775,894,554 (97.96%)	16,172,146 (2.04%)
4.(a) 特別事項：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額外股份，惟不超逾本公司於本決議案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	775,894,554 (97.96%)	16,172,146 (2.04%)
4.(b) 特別事項：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不超逾本公司於本決議案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775,894,554 (97.96%)	16,172,146 (2.04%)
4.(c) 特別事項：待第四(a)及第四(b)項決議案通過後，藉加入根據第四(b)項決議案授予之一般授權購買之股份，擴大根據第四(a)項決議案授予之一般授權。	775,894,554 (97.96%)	16,172,146 (2.04%)
5. 特別事項：更新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	775,894,554 (97.96%)	16,172,146 (2.04%)

附註：上述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第1、2(a)(iii)、2(b)及3至5項決議案各獲得超過50%贊成票，故有關決議案以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方式獲正式通過。由於第2(a)(i)及2(a)(ii)項決議案各獲得少於50%贊成票，故有關決議案不獲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賦予股東（「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票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96,485,700股。概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規定放棄投票贊成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亦無任何股東曾在該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或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

董事退任

如上所示，第 2(a)(i)及 2(a)(ii)項普通決議案未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因此，陳德坤先生（「陳先生」）及盛司光先生（「盛先生」）並未獲重選為執行董事，而彼等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並不知悉與陳先生及盛先生有任何意見分歧，或任何有關彼等退任的事宜須提呈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過往陳先生及盛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天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田鋼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田鋼先生及鄭紅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家榮博士、施德華先生及王金林先生。